

创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创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相关内容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15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23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有一定数量非限售股份的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4.02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23,834.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200.00万元（承销及保荐费用总计2,300.00万元，已预付1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1,634.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5月8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已预付承销及保荐费100.00万元，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480.0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0,054.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111号）。

2、2017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122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式，向杭州鑫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粟投资”）、

杭州铜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粟投资”）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合计 29,872,999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9.37 元，折合人民币共计 117,610.00 万元，收购其所持杭州博泰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泰服务”)95%股权；同时向葛航、周建新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合计 2,080,264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9.37 元，共计募集配套资金 8,19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370.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6,820.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1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633.20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6,186.8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19 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1、2015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创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8 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九堡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俶支行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已全部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7年6月30日余额	备注[注]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俶支行	3301040160002864075	7,095.46	-	已注销
	3301040160002988254	-	-	定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九堡支行	571904127610903	7,297.79	-	已注销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8110801013900017172	5,660.75	-	已注销
合 计		20,054.00	-	

[注]：该等账户注销时，账户内利息余额 0.07 万元转入本公司基本户。

2、2017 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创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 日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俶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 2017 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净额已全部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7年6月30日余额	备注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俶支行	3301040160006275658	6,186.80	-	已注销
合 计		6,186.80	-	

[注]：注销时，账户内利息余额 0.67 万元转入本公司基本户。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和附件 2。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2015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 182.55 万元，系本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投入所致。

2017 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金额不存在差异。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1、2015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15 年 6 月 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投资额为 5,771.41 万元。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中的 5,771.41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鉴证报告》（天健审〔2015〕5982 号）。公司本次置换金额和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创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有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2、2017 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1、2015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使用闲置 资金额度	用途	使用时间	批准机构和程序
7,000.00 万元	为使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最大限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可以使用合计不超过可用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期限在 6 个月以内（含）的理财产品。	2015 年 8 月 10 日起 12 个月内	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决议和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认可，并经保荐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同意。

2、2017 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3 和附件 4。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2015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中，研发中心与客户服务中心技术改造项目，主要系为研发技术项目提供设备支持与工作环境支持，为其他研发项目的建设产业化提供有力支撑，同时也为更好的开展客户服务工作奠定基础，因此较难单独核算效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1、2015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实现效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2、2017 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实现效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一）2015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不存在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情况。

（二）2017 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1. 标的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创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向杭州鑫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22 号），核准公司向葛航、周建新非公开发行 2,080,264 股股份，募集资金 8,190.00 万元。

博泰服务依法就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标的资产过户事宜履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相关股权变更登记至本公司名下，交易双方已完成了博泰服务 100%股权交割事宜，本公司已持有博泰服务 100%股权。

2. 标的资产的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截至购买基准日 2016 年 4 月 30 日，博泰服务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 18,582.20 万元；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博泰服务未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 24,643.37 万元。

3. 标的资产的生产经营情况

自资产交割完成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博泰服务生产经营情况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4.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利润补偿协议》，鑫粟投资、铜粟投资承诺，博泰服务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8,650.00 万元、9,950.00 万元、11,400.00 万元，上述三个年度累计承诺净利润总和不低于 30,000.00 万元。

如博泰服务在利润承诺期内累计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总和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总和，则交易对方应向本公司进行补偿。如博泰服务在利润承诺期内任意一个会

计年度的实现净利润数低于当年承诺净利润数，但利润承诺期内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总和不少 30,000.00 万，视为交易对方完成其利润承诺(无需向本公司做出补偿)。

利润补偿义务人履行补偿义务，先以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不足部分由交易对方以现金补偿。

博泰服务承诺 2016 年的标的资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应不低于 8,650.00 万元，实际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8,745.63 万元，完成业绩承诺。

五、历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其他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已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1. 2015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2017 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3. 2015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4. 2017 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创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9 月 29 日

附件 1

2015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创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20,054.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0,242.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2014 年：2,532.45；2015 年：7,558.61；2016 年：10,151.4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基于电子健康档案的区域医疗卫生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升级与产业化项目	基于电子健康档案的区域医疗卫生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升级与产业化项目	7,095.46	7,095.46	7,161.66	7,095.46	7,095.46	7,161.66	66.20	2016 年 12 月
2	基于电子病历的数字化医院信息集成系统升级与产业化项目	基于电子病历的数字化医院信息集成系统升级与产业化项目	7,297.79	7,297.79	7,355.02	7,297.79	7,297.79	7,355.02	57.23	2016 年 12 月
3	研发中心与客户服务的技术改造项目	研发中心与客户服务的技术改造项目	5,666.75	5,666.75	5,725.87	5,666.75	5,666.75	5,725.87	59.12	2016 年 12 月
	合 计		20,060.00	20,060.00	20,242.55	20,060.00	20,060.00	20,242.55	182.55	

附件 2

2017 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创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6,19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6,19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2017 年 1-6 月：6,19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杭州博泰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配套募集资金-支付交易对方的全部现金对价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杭州博泰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配套募集资金-支付交易对方的全部现金对价	6,190.00	6,190.00	6,190.00	6,190.00	6,190.00	6,190.00	0.00	2017 年 1 月
	合 计		6,190.00	6,190.00	6,190.00	6,190.00	6,190.00	6,190.00	0.00	

附件 3

2015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创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两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1-6 月 [注 1]		
1	基于电子健康档案的区域医疗卫生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升级与产业化项目	不适用	692.10[注 2]	-	317.08	128.96	446.04	[注 2]
2	基于电子病历的数字化医院信息集成系统升级与产业化项目	不适用	1,028.55[注 3]	340.46	1,093.95	204.32	1,638.73	[注 3]
3	研发中心与客户服务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2017 年 1-6 月实际效益数据未经审计。

[注 2]：根据可研报告显示，该项目预计启动后 5 年（其中前 2 年为建设期）税后利润分别为-816.75 万元、1.49 万元、1,507.36 万元、2,442.34 万元、3,567.64 万元。该项目已于 2016 年 12 月完成，2017 年为建设完成第一年。表中承诺效益为截至建设完成第一年末的累计预计税后利润。该项目建设期（2015 年和 2016 年）累计实现效益 317.08 万元，已达建设期预计累计效益。2017 年 1-6 月仅为半年数据，故无法与预计效益进行比对。

[注 3]：根据可研报告显示，该项目预计启动后 5 年（其中前 2 年为建设期）税后利润分别为-685.81 万元、76.00 万元、1,638.36 万元、2,538.40 万元、3,511.33 万元。该项目已于 2016 年 12 月完成，2017 年为建设完成第一年。表中承诺效益为截至建设完成第一年末的累计预计税后利润。该项目建设期（2015 年和 2016 年）累计实现效益 1,434.41 万元，已达建设期预计累计效益。2017 年 1-6 月仅为半年数据，故无法与预计效益进行比对。

附件 4

2017 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创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两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1-6 月		
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杭州博泰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配套募集资金-支付交易对方的全部现金对价	不适用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8,650.00 万元、9,950.00 万元和 11,400.00 万元，三年累计不低于 30,000.00 万元	不适用	8,745.63	4,627.60	13,373.23	[注 2]

[注 1]：2017 年 1-6 月实际效益数据未经审计。

[注 2]：2016 年已达到承诺效益；2017 年 1-6 月实际效益，仅为半年数据，故无法与承诺效益进行比对。